关于印发《中新天津生态城环境卫生设施技术指引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规范生态城无废城市相关设施的设计和建设标准，建设局和执法大队共同组织编制了《中新天津生态城环境卫生设施技术指引（试行）》，现予以印发，请遵照执行。

特此通知

附件：1.中新天津生态城环境卫生设施技术指引（试行）（公建类）

2.中新天津生态城环境卫生设施技术指引（试行）（住宅类）

建设局

执法大队

2021年3月24日